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闽市监函〔2025〕96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084号建议的答复

陆盛彪代表：

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预制菜质量安全监管及标准化原料基地建设的建议》（第1084号）由我局会同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教育厅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强化预制菜供应链安全监管、构建预制菜质量安全标准体系、推动标准化原料基地及品牌建设、加强校园预制菜监管和评估、加快包装新技术新材料研发等建议，我们高度重视，结合建议办理工作，先后走访省工信厅、省食品工业协会以及部分预制菜龙头企业，研究和探讨预制菜监管与发展工作。

近年来，我们按照省委和省政府的部署要求，积极应对预制菜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动态，不断加强预制菜监管工作。**一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。**始终将预制菜列为重点品种实施分级分类监管，先后组织对安井、海欣、亚明、御冠、聚春园、联华、海文铭等预制菜龙头企业开展督促指导。2024年，针对肉制品、罐头、速冻食品、水产制品等重点预制菜品类，实施监督抽检22908

批次，合格率 99.64%。同时，修订《福建省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》，深化“一品一码”追溯平台建设，建立预制菜原料采购、生产加工到流通销售的全环节数字化监管。**二是推进预制菜标准建设。**会同省财政厅出台《福建省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支持省内企事业单位参与预制菜标准制定工作，会同省卫健委出台《佛跳墙》《土笋冻》等预制菜相关地方标准。此外，国家层面已发布《冻卷羊肉》《冷冻鱼糜》等 40 余项预制菜相关标准，并正在制定《预制菜》《预制菜术语和分类》等标准，逐步建立国家预制菜标准体系。**三是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。**我们始终高度重视校园食品安全，已连续多年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，2024 年以来全省累计排查中小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15304 条，推动解决风险隐患 15226 条，制定学校食堂质量管理地方标准 1 项、团体标准 4 项，初步建立校园食品安全风险全链条防控机制。同时，严格按照教育部要求，对预制菜进校园持审慎态度，根据省教育厅最新摸排情况，目前我省中小学幼儿园均没有使用预制菜。**四是助力预制菜产业健康发展。**先后出台《福建省加快闽菜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》《加快推进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措施》，提出打造预制菜产业集群、培育预制菜示范企业等扶持措施；帮助 50 家食品生产企业建立 HACCP 体系，为 17251 名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提供公益培训。目前，我省已初步形成水产品、酒店菜肴、滋补产品、火锅料制品、团餐、家厨等闽菜系列预制菜产品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认真落实省委和省政府的部署和要求，积极吸收借鉴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。

一、关于强化预制菜供应链安全监管力度的建议。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》，强化预制菜全链条监管合力。**一是建立健全协同监管机制。**督促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，全面落实《福建省食品安全执法联动工作规范》《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合作协议》等制度，建立预制菜质量安全追溯协作和执法合作机制。**二是推进产业链全过程管理。**加强与农业农村、海洋渔业等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，规范农药、兽药、化肥等投入品使用，建立完善从“农田”到“餐桌”的全过程信息追溯体系，推进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，实施预制菜从原料采购、生产加工到流通销售的全环节监管。**三是加大网售食品监管力度。**督促指导电商平台、网络直播间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，严格审查入网生产经营者资质，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，依法责令平台改正，停止平台内销售并下架封存相关食品，依法严厉查处。**四是强化食品安全社会共治。**密切与工信、农业农村、卫生健康、公安等部门的沟通协作，鼓励行业协会、科研院所、技术机构、行业专家参与预制菜规范化发展，促进行业自律。及时发布预制菜监管信息，引导预制菜企业通过公众开放日、消费者体验等形式，加强信息公示，主动接受消费者监督。

二、关于构建预制菜质量安全标准体系的建议。国家卫生健康委正在牵头制定《预制菜》《预制菜术语和分类》等预制菜食品安全国家标准，进一步明确预制菜的质量标准、术语、产品分类以及生产加工、冷藏冷冻和冷链物流等相关要求，逐步构建预制菜标准体系。我们将结合我省实际，积极参与国家预制菜相关标准的制修订工作，并广泛开展相关标准的宣贯活动，推动预制菜相关标准落地见效。同时，继续鼓励和支持企业、行业协会、科研院所等单位参与预制菜分类、物流配送、园区建设、评价等方面标准制定工作，补充完善预制菜标准体系。我们将按照《福建省标准化工作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，对符合要求的标准给予补助。

三、关于推动标准化原料基地及品牌建设的建议。我们将围绕省委和省政府推动产业链条上下游协同发展的相关部署，推动食品原料基地及品牌建设。**一是加强原料基地建设。**继续实施“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”创建行动，围绕水果、蔬菜、食用菌、茶叶、中药材等福建特色优势产业，建设一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，完善分等分级、包装清洗等采后商品化处理设备，畅通鲜活农产品末端冷链微循环。**二是加强农业品牌建设。**将农业品牌建设作为提升福建特色现代农业、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，优先支持优质的预制菜原料生产基地申报“福建名牌农产品”以及“绿色”“有机”“全国名特优新”农产品，打造专业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的原料基地。**三是促进产业链协同**

发展。继续开展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监测和增补工作，从农产品原料基地创建、品种培优、质量管控、市场营销、电商主播培养等方面，加强对预制菜企业的帮扶和指导，培育一批规模大、发展好、带动强的预制菜产业龙头企业，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。

四、关于加强校园预制菜监管和评估的建议。我们将继续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要求，在审慎对待预制菜进校园的基础上，切实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。**一是加强供应商管理。**加大对直供学校基地和大宗“菜篮子”农产品的监管力度，严格落实大宗食材公开招标、集中定点采购制度，加强对食材供应商的考核评价，建立退出机制。**二是提升食堂管控水平。**继续督促学校食堂建立食材“双人或多人联检”查验制度，严防过期、劣质食材流入校园，加强食堂从业人员健康管理，规范食品加工制作，严格食品添加剂管理和使用，规范做好食品留样。**三是强化监督检查。**将民办学校、寄宿制学校、边远乡村学校、校外供餐学校、承包（委托）经营学校食堂等作为重点，定期开展专项检查，及时通报检查情况，督促问题整改。全面推进食堂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信息化建设，探索应用信息化手段，强化部门间数据共享、信息互通，提高监管效率。**四是密切家校联动。**持续推动中小学校成立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，鼓励和支持家委会深度参与学校食品安全监督，督促学校完善学生用餐信息公开，及时整改和反馈家长反映的意见建议。**五是提升保障水平。**积极争取财政支持，提升中小

学食堂自营率、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覆盖率以及餐饮具消毒设备、洗碗机等关键设备的配置率，构建“学校食堂为主、其他供餐为辅”的校园餐供餐体系，切实保障校园食品安全。

五、关于加快包装新技术新材料研发的建议。我们将进一步加强食品相关产品的政策指导和技术帮扶。**一是鼓励技术研发。**支持企业创新非热加工、微生物控制、微胶囊包埋、营养与风味稳态化等技术工艺，减少营养成分损失，提升产品品质和口味复原度。积极推广应用适应预制菜发展的加工、包装、仓储、物流等先进设备，提升关键工艺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流通效率。鼓励预制菜企业使用新型产品包装材料，减少包材使用量、提升包装强度，防止食品过度包装。引导企业使用环保可降解的食品容器、餐饮具和包装材料。**二是开展技术帮扶。**依托“福建省事通”综合赋能平台，整合市场监管系统技术储备和食品专家资源，针对企业技术难题和发展瓶颈，搭建产学研用协同平台，重点从产品研发、工艺优化、检验检测、认证认可、计量校准、标准修订、人员培训等方面，有针对性开展技术指导和课题研究。**三是督促规范发展。**持续强化食品用纸包装、塑料包装、一次性塑料餐饮具等食品相关产品的质量安全监管，督促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单位按要求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加大监督抽查力度，严格落实食品相关产品告知承诺发证后全覆盖例行检查，对抽查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督促整改到位，形成监管闭环。

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您多提宝贵的意

见和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黄水木

联 系 人：黄金泉

联系电话：0591-87312015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；
宁德市人大常委会；
省政府办公厅。

